

析論「先就業、後升學」政策—職涯準備觀點

張仁家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教授

一、前言

被蔡英文總統列為重要政見的「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該方案自 105 學年度的高中職高三學生開始實施，參與的畢業青年於 106 年的 7 月進入職場，這個方案乃鼓勵高中職畢業青年先就業、探索職涯，青年可以獲得教育部每個月補助的就學、就業及創業準備金 5,000 元，與勞動部每個月補助的穩定就業津貼 5,000 元，每月共 1 萬元，存入參與青年的特約帳戶，可享最多三年補助，可累存新台幣 36 萬元。計畫期滿可全數提領，但需等計畫期滿才能提領；另對雇主提供每月指導費 5000 元，至多二年，計 12 萬元（教育部，2017）。

在這個方案裡，我們必須先釐清政府推動這個方案的主要目的。這個方案不是為了補充產業缺工人力，也不是為了不讓學生升學，而是希望在學生畢業後除了直接升學外能有另一種選擇，可以先就業後再升學，藉此引導高中職的學校除了在升學輔導之外，能夠有更多對學生進行職涯的介紹與輔導，讓人生徘徊的孩子有其他的選擇，了解升學不是唯一的出路。所以，在這個政策目的裡面有三個很重要的概念：1.讓學生有多元選擇，2.強化職涯輔導，3.間接升學（類似區間車，而非直達車）。但是，該政策於 106 年開始實施，第一年實施的成效不如預期，最終參與的人數大約只有目標值的 1/4。既然我們釐清了這個政策的

本質，接下來，我們看看第一年實施的情況，或許我們就知道問題的癥結點在哪裡了。

二、問題分析

本計畫規劃從 106 年開始試辦三年，預期每年參與人數有 5,000 人，故編列了財政支出 72 億元（教育部，2017）。但可惜的是，第一年參與的高中職學生卻不如預期。根據教育部統計，總共釋出 5,512 個職缺，辦理期間有 7,653 人表示有意願參與，其中 2,376 人正式提出申請，但最終僅有 744 人進入職場。儲蓄帳戶辦公室執秘王俊權表示，釋出職缺中有 2/3 為製造業，大多集中在桃竹苗等縣市，其他包含餐飲業、服務業、運輸業及金融業等，平均月薪 22K，加上教育部與勞動部每月合計一萬元補助，至少月領 32K，待遇算不錯；有些電子公司甚至祭出 33K，加上補助則領 43K（鴨鴨，2017）。首(2017)年上路，最終僅 744 人進入職場，難怪被立委們認為成效不彰，而大砍明年的 2 億元預算經費（黃偉翔，2017）。

開始有意願參與的人高達 7653 人，為何後來只有 2376 人提出申請？是因為高中職畢業去工作的薪資低嗎？當初勞動部在找媒合廠商的時候，就已經過濾了參與的廠商最低給薪必須要從 27K 起跳，所以，問題顯然不在薪資，而是有其他更重要的原因。我們進一步分析，當初意願調查

都需要父母及學生簽名同意，所以，這當中並非該計畫方案沒講清楚，而是整體作業的時間較慢，直至 5 月才公布職缺名額、職稱、工作內容及薪資（教育部，2017），讓家長與學生無法及早了解未來職場的狀況，加上與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的時間相近；到 6-8 月才完成畢業生與廠商職缺的媒合，許多畢業生早已到大專院校報到了。簡言之，由於作業期程規劃不當，導致家長及畢業生對未來的不確定而退卻。其次，教育部及勞動部曾分析，企業釋出的職缺中有 2/3 為製造業，大多集中在桃竹苗等縣市，其他包含餐飲業、服務業、運輸業及金融業等，但高中職生最想要從事的行業類別為文創、設計與企畫活動，網路程式設計等選項（鴨鴨，2017），所以，媒合的比例不高。走筆至此，要能鼓勵高中職學生及家長認同這個方案，提高學生與廠商的媒合率，答案已呼之欲出了一就是對職涯發展的不確定以及地域與產業適配度的問題。

三、精進對策

（一）落實職涯輔導與職業認識，教育局、處應與各地方的就業服務處（站）合作

各縣市政府均設有就業服務處（站）提供許多就業諮詢、就業機會、就業輔導、就業訓練等職涯服務，教育局、處應該要與各地方的就業服務處（站）充份合作，發揮職涯認識與輔導的功能。換句話說，在學學生可以透過各地的就業服務處（站）接受職業諮詢、職業測驗、與職業輔導等

協助。這樣的歷程，讓學生跟學生的家長都能夠了解目前就業的產業現況，並發掘自己的職業興趣。這一部分，以往都是透過學校的教師或輔導老師進行，但是他們對當前的職業變動及職業需求等資訊了解有限，加上職涯輔導應有其專業性。若能回歸專業，不僅可以真正有效協助學生，落實職涯輔導與職業認識，也可以讓學校的輔導老師專責於心理輔導與行為輔導，不涉及職業輔導。

（二）加強學生及家長升學管道的說明，讓家長放心、學生安心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允許參與的畢業生，至少兩年後方可升學大專院校，且教育部已開闢了「特殊選才」、「個人申請和甄選入學」、「彈性選系」等新的升學管道，其用意即在方便參與者在就業兩年後得以繼續升學。以技專校院的人學管道為例，107 學年度起增設「四技二專特殊選才聯合招生」入學管道，採分組招生，其中，並訂定 108 學年度技專校院在特殊選才中增列青年儲蓄帳戶組，即招收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或「青年體驗學習計畫」的考生，以提供給參與該方案的青年有升學的機會（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2017）；在甄選入學的管道中，也是採分組招生，對該類考生升學四技二專的群類別，均不限畢業科系；另外，現在有許多技專校院採單獨招生，對這些學生更不用統測成績，以就業的工作日誌就直接錄取，以上各種優惠措施，均是針對是類考生的未來升學

鋪路。因此，教育部、教育局處、學校教師等教育工作者，都應該加強學生及家長升學對參與方案後升學管道的說明，讓家長放心、學生安心，雇主才能穩定培養公司未來的人才，而不是沒有未來的零工。

(三) 增加跨學區就業者的補助，讓跨學區就業者無後顧之憂

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方案裡頭，一直忽略了一個非常重要的因素就是地域。工作地點離家遠近是重要的考量因素，在多年推動 12 年高中高職及五專免試入學的政策，加上許多學校祭出就近入學獎學金的推波助瀾之下，不斷鼓勵學區內的國中畢業生選擇在學區內的高中職就讀。政策導引的結果，讓絕大多數的高中職學生都是在住家附近完成學業。試想，如果一位 18 歲就讀台南區的高中職畢業生參與該方案，但有興趣的職缺卻是在基北區，不免產生：隻身北上就業有必要嗎？在外生活費用是否會入不敷出？能不能找住家附近的企業單位？等疑慮，都可能讓媒合的機會大幅降低。另外，企業所提供的職缺雖然分布全省，但多數仍集中在桃竹苗地區。換言之，職缺的分布與畢業生的分布是不盡相同。在這個當中，我們應該考慮到這些跨學區的畢業生，他們離鄉背井，在外租房子所增加的生活費。所以，如果我們能提高誘因，讓跨學區就業的畢業生，每個月再增加若干的生活津貼，而在同一個學區就業的畢業生，就沒有這樣的優惠。如此一來，將更有鼓勵效果，同時，也提高了媒合的機會。

(四) 提供國中學生對職場有基本認識的機會，到高中職才能更清楚職業興趣

根據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9 條明確指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開設或採融入式之職業試探、生涯輔導課程，提供學生職業試探機會，建立正確之職業價值觀。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之課程綱要，應納入職業認識與探索相關內容；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應安排學生至相關產業參訪。」（法務部法規資料庫，2018），該法指出中小學都應提供學生對職業有基本的認識與試探的機會。換言之，國中小、高中職的學生都應該對他有興趣的職場領域或是職場的工作世界有基本的認識（張仁家，2015）。當高中職學生在未畢業前，就對職場有所瞭解，他（她）才有辦法對本方案做更進一步的選擇。但要達到該法的目標並非一蹴可幾，可以嘗試在國中階段的課程中，安排學生進行職場參觀（註：新北市設有 12 個職業試探與體驗教育中心），讓學生知道如何找工作、職業的基本要求、就業的薪資、就業輔導資源等，對職場有初步的認識。

(五) 落實高中職暑假校外實習制度，逐步培養學生的就業力

現有的高中職教師若能在學生高一入學的時候，透過班週會和其他的形式，讓學生知道有此一方案的推行，對於某一職業有興趣或是職業性向較早定向，甚或是有經濟上亟需要的學生，都可以提早讓他們了解此方案。讓孩子及早對此方案充分的瞭解，並在畢業之

前，對職場應有的態度與倫理有初步認識，相信參與的人數定可再增加。無論高中或高職，高一升高二的暑假期間，一律提供校外實習的選修機會，得納入畢業學分，讓學生對職場有所了解，並習得某一工作世界的技能，同時，亦應遵守相關的勞動與實習法令，才能對學生加以保障。到了高二升高三的暑假，考量升學準備，普通型高中則開放選修校外實習，但技術型高中則要求必須參與，以落實技術型高中與產業連結的第一步，方能真正有效落實技職教育政策綱領的目標之一——具備就業力。

(六) 報導高中職畢業先就業再升學的成功典範，將激起更大的鼓勵作用

未來應透過媒體，多報導僅有高中職畢業的學歷，而後能在職場有所發揮並闖出一片天的事蹟與案例，讓高中職的學生及家長都能夠學習，將會引起很大的鼓勵作用。尤其，現在大專校院多達 160 間左右，學生升學已不是問題，如何能讓家長安心的讓他的子女先就業再升學，我想對父母的說明與說服是首要的工作。讓他的孩子看得到未來，讓他們覺得孩子先就業，並能夠在適當的時間再回來升學，對人生來講，在還沒大學畢業之前就能先賺進人生的第一桶金，這樣的觀念都需要透過職場成功的典範案例，加以報導。甚至，有知名的企業願意以高薪聘任擁有技術精良和工作態度良好的高中職畢業學歷的員工，也能夠晉升到主管階級，或是透過在職進修能夠不斷往上提升，成為公司的重要幹部。如此一來，家長才有可能放心讓他的孩子參與此一方案。

四、結語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乃鼓勵高中職畢業生先就業、探索職涯。這個方案立意良善，或許我們可以把它當成是促使學生及家長思考未來的試金石。該方案第一年的成效不如預期，這背後是否有更根深蒂固的社會價值觀與現存的教育制度牽絆著，頗值得我們深思。常有人感嘆，許多學生讀了大學或研究所畢業後都不知道自己要做甚麼，我想主要的原因還是出在我們的教育制度過於保護孩子，太晚讓孩子接觸工作世界了。只有讓孩子在求學階段，提供多種職業試探與實習的機會，讓他了解自己的職業興趣；找自己有興趣的工作，才能做得更好，不是嗎？德國國中的學生就能寫申請書到業界申請企業實習，業界也提供有近百種的職業可以讓孩子選擇，他們在國小就不斷地接受試探與輔導，在國中與高中階段進行職業準備與專精，在高中職畢業就能就業，臺灣的教育體制是不是該檢討了呢？到高中職才開始進行職業探索與職涯輔導會不會太晚了？

參考文獻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2017）。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取自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42/s42/>
- 法務部法規資料庫（2018）。技術及職業教育法。 <http://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If.aspx?PCode=H0040028>

■ 張仁家（2015）。技職教育3.0【張仁家專欄】技職教育應從小「做」起。
<http://www.tvet3.info/%E6%8A%80%E8%81%B7%E6%95%99%E8%82%B2%E6%87%89%E5%BE%9E%E5%B0%8F%E3%80%8C%E5%81%9A%E3%80%8D%E8%B5%B7/>

■ 教育部（2017）。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核定本）。取自
<https://ws.moe.edu.tw/001/Upload/25/relfile/0/3744/fb112139-6381-4697-a9f1-b904a555eb9b.pdf>

■ 黃偉翔（2017）。青年就業儲蓄方案成效不佳 立委刪2億經費。取自
<http://www.tvet3.info/20171123/>

■ 鴨鴨（2017）。大學生了沒討論區- 72億推青年儲蓄方案 5千職缺僅2千多人申請。取自
<https://university.1111.com.tw/zone/University/discussTopic.asp?cat=University&id=122285>

